

关于对福建成达兴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5】第 227 号

福建成达兴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达兴）董事会、华福证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4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保留意见形成基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依据和理由为：“预付账款余额 33,328,338.60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10,181,960.60 元，我们对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执行了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但未能对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未来能否收到货物或收回款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你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33,328,338.60 元，较期初增长 16.31%，主要系公司支付工程预付款，且项目尚未达可确认状态所致。其中，预付账款账龄 2-3 年(含 3 年)余额为 3,509,413.15 元、3-4 年(含 4 年)为 1,932,996.73 元；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池州文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461,800.00 元，账龄为 2-3 年和 3-4 年，但其金额超过上述 2-3 年、3-4 年预付账款余额之和。

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 10,181,960.60 元，较期初下降 19.9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第一名为漳州市百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8,230,000.00 元，账龄 1 年以内，坏账准备为 411,500.00

元；第二名为厦门日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2,000,000.00元，账龄2-3年，坏账准备为400,000.00元。

请你公司：

（1）重新梳理并准确列示近两年预付款项账龄明细结构，结合主要预付款项的对应合同签订情况、付款时间、款项性质、项目进展情况等说明预付款对应合同的期后履约情况，若无法履约公司拟采取的措施；说明与之相关的往来对象是否与你公司存在隐性关联关系，商业实质是否为资金占用；

（2）列示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明细结构，说明漳州市百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日月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原定收款时间、款项性质、对应合同内容、期后回款情况等；若无法履约则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相关主体是否与你公司存在隐性关联关系，商业实质是否为资金占用；

（3）说明年审会计师未能对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具体原因，你公司是否配合提供审计机构必须的材料和场地，是否与年审会计师存在重大分歧；

（4）说明如上述款项未来无法收到货物和回款，将对你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是否将导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主办券商核实上述往来款涉及相关主体是否与成达兴存在隐性关联关系，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或资金占用违规。

请年审会计师：

(1) 说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原因或障碍，是否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是否获得公司充分配合，是否与公司存在重大分歧；

(2) 说明出具保留意见而不是无法表示意见的具体依据，是否审慎、合理。

2、关于项目进展和结算情况

你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76,394,758.45 元，同比下降 21.31%；实现归母净利润 9,299,601.29 元，同比下降 43.05%；毛利率 35.26%，较上年同期的 34.01%增加 1.25 个百分点。公司解释营业收入下降原因为主要系近年来受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客户回款进度放缓，公司营运资金压力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择优选择项目。

细分业务类型中：(1) 系统集成实现收入 41,258,335.19 元，同比下降 41.05%，毛利率 26.02%，较上年同期下降 2.08 个百分点；(2) 软件及服务实现收入 26,759,973.62 元，同比增长 32.88%，毛利率 52.88%，较上年同期下降 8.53 个百分点；(3) 一般贸易业务本期实现收入 4,436,265.47 元，毛利率为 38.48%，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6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存货期末账面价值为 74,626,483.84 元，较期初增长 213.12%；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余额为 73,804,115.68 元，较期初增长 210.59%。减值准备期初、期末均为 86,489.69 元。

报告期末，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19,246,335.34 元，较期初增长 495.32%，均为已结算未完工程款。

请你公司：

（1）说明收入主要构成项目的系统集成、软件及服务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综合毛利率增长 1.25 个百分点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披露是否准确；说明一般贸易业务的具体内容、合作客户，本期毛利率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客户名称、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起始时间、预计完工时间和人工等说明合同履约成本的明细构成情况，相关项目期后是否已完成验收；

（3）列示合同负债对应的具体项目名称、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实施时间、申请验收时间、验收时间、具体收入确认依据；结合报告期内时段法、时点法的具体收入确认模式，说明收入结转与合同约定内容是否一致；

（4）说明合同负债与合同履约成本对应的客户和合同是否一致，如不一致，合同履约成本挂账是否系下游客户资信情况恶化、与客户存在纠纷等导致无法验收或结算的情况，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相关存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相关合同负债是否存在纠纷或退款的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营业收入本期数、上期数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请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4 年年报进行全面复核，如有错误，请公司及时更正。

3、关于偿债能力和流动性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31,253,348.66 元，较期初下降 20.09%，其中受限资金为 5,420,000.00 元，为银行汇票保证金。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38,040,000.00 元，较期初增长 95.00%，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20,089,812.50 元，较期初下降 8.63%；2023 年、202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61%、45.35%；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21,073,672.07 元，较期初下降 185.85%。

请你公司：

结合资金状况、信贷额度、经营性应收和往来款的回款安排等，分析公司是否存在较大资金压力和流动性风险，是否能够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求，说明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善现金流的应对措施。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5 年 8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挂牌公司应当严格遵守保密法律法规，在公开披露的回复文件中不得擅自公开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如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不适宜公开的信息，可向我部申请豁免披露。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5 年 8 月 4 日